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精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泉生物”）于近日收到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生产许可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取得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具体信息

1. 生产者名称：新乡精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德前
3. 住所：河南省新乡市高新区静泉东路 266 号
4. 生产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高新区静泉东路 266 号
5. 食品类别：食品添加剂
6. 许可证编号：SC20141070100403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00MA9L9KWMXJ
8. 发证机关：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9. 有效日期至：2029 年 04 月 11 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精泉生物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品种明细包括：d-核糖、5’-尿苷酸二钠、5’-单磷酸腺苷、5’-胞苷酸二钠。该许可证的取得标志子公司精泉生物具备了食品添加剂的生产资质，有利于推动公司“年产 1,000.00 吨核苷系列食品营养强化剂项目”的进行。本次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产品为核苷

类药物中间体向食品添加剂方面的延伸，有利于公司产品结构优化，丰富公司的产品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相关产品的实际生产及销售情况可能会受市场供求及政策环境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食品生产许可证》

特此公告。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